# 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220　　公司简称：中贝通信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红利派发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中贝通信 | 603220 | 贝通信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陆念庆 | 谭梦芸 |
| 办公地址 | 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25 号 C 栋 | 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 25 号 C 栋 |
| 电话 | 027-83511515 | 027-83511515 |
| 电子信箱 | best@whbester.com | best@whbester.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以通信网络建设为主，延伸到通信网络规划与设计、网络优化与维护业务，同时发展智慧城市、5G 行业信息化应用与系统集成业务。公司客户以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为主，同时为中国铁塔、南水北调等大型企业与各级政府提供专用通信与 5G 应用信息化服务。公司已在全国设立了二十多个二级经营机构（事业部 / 办事处），服务区域覆盖全国二十多个省（市、自治区）。公司着力开展国际业务，半年内已设立六家海外分公司，涵盖中东、东南亚、非洲等区域。

通信网络建设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包括核心网、传送网、无线网和基础配套设施等在内的各类通信网络建设服务，含 5G 核心网系统设备（含 4G）安装调试、传输系统安装调试、5G 无线基站设备（含 2/3G 退网、4G 改造）及室内分布系统安装调试，以及配套光（电）缆线路安装、通信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

信息集成服务指包含系统网络方案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实施、系统调测等全业务环节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涵盖通信网络、计算机网络、视频监控、视频会议、智能楼宇、智慧城市、机电与弱电系统、软件系统平台与应用等。

网络优化是对现有运行设备与网络各项业务指标进行测试、分析、评估后，制订网络参数调整和系统优化方案并调整实施。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是指对通信网络运行维护状态的支撑和维护，包括对网络系统设备和光缆线路以及配套设施的日常检查、维护、检修和运行状态监控、故障处理等。

网络规划与设计服务主要提供通信网络方案规划服务，对项目实施提供项目一阶段设计服务，包括 5G 无线网、传输网、光 / 电缆线路、通信管道、宽带接入网与计算机网络等。

2、经营模式

公司依据通信行业各运营商发展现状和公司发展目标，对未来 3-5 年市场布局、新增区域提前做出规划，优选市场公开透明、资金充足、投资稳定、价格水平合理的客户，纳入公司新区域发展重点；对属于规划范围内的新增市场和区域提前开展市场工作，了解目标客户现有网络建设情况、管理模式与招投标计划，分析现有服务商服务情况与竞争格局，向客户介绍公司情况、开展交流与沟通，展示公司实力；组织专业团队实时跟踪招标信息，积极参加目标客户的项目投标。

公司所承接的项目主要通过参与公开招投标方式取得。电信运营商通信网络建设项目招标大多数为一定周期与区域范围内的项目集中招标，其招标项目执行周期一般为 1-2 年；国家干线项目是按照单项进行招标；公司参与的政府投资项目、企业与专网项目一般按单项招标。

公司拥有完整的市场销售、项目管理、项目实施、技术研发、质量管理、安全控制、采购供应与招投标管理等体系，各职能管理部门负责按照体系要求履行其管理职责，保证各体系在企业内有效运转。项目实施始终坚持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驻地化经营服务模式，通过各地设置驻地项目部、各省设立事业部与办事处，面向客户开展全方位的项目实施与客户服务，通过实施项目部的标准化建设，完善基层服务部门人、财、物配置，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和水平，逐年提升项目实施服务品质，确保客户满意度提升。

3、行业情况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19 年 | 2018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 年 |
|---|---|---|---|---|
| 总资产 | 3,218,427,871.61 | 3,057,137,942.35 | 5.28 | 1,920,952,216.57 |
| 营业收入 | 1,831,741,052.09 | 1,750,827,644.90 | 4.62 | 1,360,449,172.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2,492,610.61 | 145,959,053.84 | 4.48 | 117,761,564.8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8,051,836.27 | 144,200,079.63 | -4.26 | 115,419,791.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615,862,533.25 | 1,513,694,567.10 | 6.75 | 756,870,192.5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5,393,384.90 | 179,006,907.41 | -35.54 | -18,788,372.6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 0.4515 | 0.5606 | -19.46 | 0.464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 0.4515 | 0.5606 | -19.46 | 0.464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80 | 16.57 | 减少 6.77 个百分点 | 16.87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 月份） | 第二季度（4-6 月份） | 第三季度（7-9 月份） |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226,435,633.96 | 410,497,470.75 | 465,475,427.33 | 729,332,520.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849,453.32 | 37,189,585.33 | 35,143,782.91 | 75,309,789.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086,538.35 | 32,890,226.24 | 34,737,473.73 | 67,337,597.9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1,715,882.46 | -47,934,937.14 | -5,374,836.43 | 370,419,040.93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38,070 |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38,572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 股东性质 |
| 李六兵 | 0 | 94,149,200 | 27.87 | 94,149,200 | 质押 | 47,15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3,376,015 | 22,345,485 | 6.62 | 0 | 无 | 0 | 其他 |
| 梅漫 | 0 | 16,657,700 | 4.93 | 16,657,7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北京山证并购资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130,000 | 13,976,300 | 4.14 | 0 | 无 | 0 | 其他 |
| 北京大森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0 | 10,759,500 | 3.19 | 10,759,500 | 质押 | 7,800,00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于力 | 0 | 9,582,800 | 2.84 | 9,582,800 | 质押 | 1,500,000 | 境内自然人 |
| 李云 | 0 | 7,415,900 | 2.20 | 7,415,9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吴艳琴 | -174,100 | 6,868,700 | 2.03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张军 | 0 | 6,185,400 | 1.83 | 6,185,400 | 质押 | 1,670,000 | 境内自然人 |
| 刘卫国 | 0 | 3,600,000 | 1.07 | 3,60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六兵与梅漫系夫妻关系；股东李云系李六兵之弟；股东张军系李六兵之外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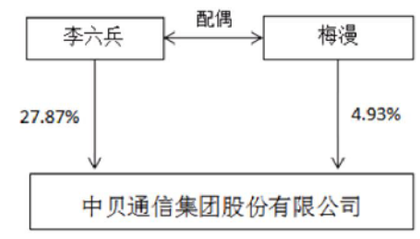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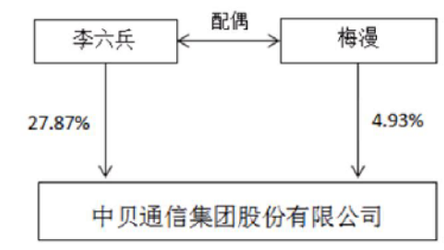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3,174.11 万元，同比增长 4.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49.26 万元，同比增长 4.48%。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二、（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武汉星网通信设计有限公司、广州贝斯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湖北兰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市邮电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等共 7 家子公司。

---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1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总经理起草了《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起草了《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编写完成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红利派发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红利 50,664,000.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3.22%；剩余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 412,497,208.49 元结转下一年度；2019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支付相关费用。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额度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李六兵先生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收益水平，公司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用于购买国债逆回购或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笔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李六兵先生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 2020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包括相关银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起草了《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的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设定了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与津贴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1）在任董事李六兵、李云、陆念庆及候选董事邹鹏飞未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仅领取职位薪酬；

（2）董事于力、吴艳琴未从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

（3）独立董事林家儒、汤湘希、徐驳年度津贴标准 6 万元 / 年（税后）。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独立董事林家儒、汤湘希、徐驳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考本行业相近规模、效益的企业薪酬水平，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设定了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标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薪酬标准 |
|---|---|---|---|
| 1 | 李六兵 | 董事长、总经理 | 30 |
| 2 | 于世良 | 副总经理 | 100 |
| 3 | 李云 | 董事、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 100 |
| 4 | 陆念庆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80 |
| 5 | 邹鹏飞 | 副总经理 | 80 |
| 6 | 程德松 | 副总经理 | 60 |
| 7 | 饶有根 | 副总经理 | 60 |
| 8 | 李维建 | 副总经理 | 60 |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董事李六兵、李云、陆念庆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集团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融资担保需求，预计 2020 年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60,000 万元。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李志刚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0 年 1 月 7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增补一名董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控股股东李六兵先生提名邹鹏飞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后附简历）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2）审议《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3）审议《关于 <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的议案》

（4）审议《关于 <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 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办理 2020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2、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还听取了《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邹鹏飞先生简历：

邹鹏飞，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北京邮电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 年 -1999 年任中国邮电器材中南公司科长；2000 年 -2004 年任武汉市信科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2012 任武汉天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至 2018 年任武汉天鹏兴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任湖北兰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邹鹏飞先生持有公司 204.14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3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可循环使用。

委托理财投资品种：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国债逆回购或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审部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额度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所进行的现金管理均拟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关理财产品合同或协议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生产活动。

（三）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向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理财产品购买审批和执行程序，可有效保障和规范理财产品购买行为，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21,842.79 |
| 负债总额 | 156,556.30 |
| 资产净额 | 165,286.49 |
| 项目 | 2019 年 1-12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539.34 |

（二）现金管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流动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59.64%。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相关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回报，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使用累计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7,000.00 | 7,000.00 | 24.90 | 0.00 |
| 2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20.05 | 0.0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2.54 | 0.0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8.36 | 0.00 |
| 5 | 银行理财产品 | 7,000.00 | 7,000.00 | 86.82 | 0.00 |
| 6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28.52 | 0.00 |
| 7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4.09 | 0.00 |
| 8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16.73 | 0.00 |
| 9 |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00 | 4,000.00 | 77.71 | 0.00 |
| 10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9.67 | 0.00 |
| 11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9.77 | 0.00 |
| 12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0 | 1,200.00 | 4.26 | 0.00 |
| 13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0 | 2,000.00 | 6.43 | 0.00 |
| 14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 | 1,000.00 | 1.93 | 0.00 |
| 15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8.66 | 0.00 |
| 16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8.66 | 0.00 |
| 17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0 | 1,200.00 | 4.80 | 0.00 |
| 18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84 | 0.00 |
| 19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5,000.00 | 47.26 | 0.00 |
| 20 | 银行理财产品 | 9,000.00 | 9,000.00 | 83.71 | 0.00 |
| 21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0.00 | - | 5,000.00 |
| 22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3,000.00 | 29.81 | 0.00 |
| 23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0 | 2,000.00 | 18.70 | 0.00 |
| 合计 | | 90,400.00 | 85,400.00 | 597.22 | 5,00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29,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17.95 |
|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3.92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5,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45,000 |
| 总理财额度 | | | | | 50,000 |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28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63,161,208.4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37,76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664,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3.2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19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核查并审阅，独立董事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及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注重股东回报和公司本身处于成长发展期，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